附件2：

# 广西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个人低碳账户”

# 个人信息授权书

尊敬的客户:

《广西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个人低碳账户”个人信息授权书》（以下简称“本授权书”），适用于广西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行”）通过广西农信手机银行客户端（即“广西农信APP”）为客户提供“个人低碳账户”相关服务。“个人低碳账户”是我行根据一定积分规则为客户在使用广西辖内市县农合机构提供的特定金融产品服务过程中产生的低碳行为（个人实施的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活动行为）进行积分，以鼓励倡导低碳生活的服务（以下简称“本服务”）。

**我行努力以简明、清晰、易于理解的方式展现本授权书的内容。我行深知个人信息对您的重要性，并尽力维护您的个人信息安全，遵循合法正当、最小必要、诚信以及公开透明原则，明示处理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并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与您的相关约定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保护您的合法权益。**

**请您在开通“个人低碳账户”之前仔细阅读本授权书，确保对其内容特别是字体加粗部分内容的含义及相应法律**

**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您勾选“我已阅读并同意《广西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个人低碳账户”个人信息授权书》”即视为您接受本授权书相关条款，我行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授权书合法使用和保护您的个人信息。如有任何疑问，请暂缓签署本授权书。**

## 一、个人信息的收集和授权

1.1 个人信息收集

### 为向您提供本服务，当您使用广西辖内市县农合机构提供的特定金融产品服务(如线上支付、线上生活缴费、线上贷款申办等)时，我行将对您的相关数据（包括**姓名、性别、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手机号码、签约账户信息、手机号码、低碳减排行为相关业务数据、交易记录、操作日志、服务日志信息**等）进行处理，并根据一定的量化标准为您记录和展示您在我行的个人低碳积分。

1.2 个人信息授权

1.2.1 **非敏感个人信息授权**

为向您提供本服务，您同意并授权我行通过各业务系统及渠道以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删除等方式处理您在使用本服务过程中主动提供或因使用本服务而产生的**个人信息，包括您本人的姓名、性别等。**您同意并授权我行将上述信息用于本服务的签约、登录、低碳积分、权益兑换等，并在广西农信APP为您展示本服务相关情况。

对于您同意我行处理的上述个人信息，我行将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与您的约定开展信息处理行为，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请您理解并知悉，如您未授权我行使用上述个人信息，我行将无法为您提供“个人低碳账户”签约、登录、低碳积分、权益兑换等服务。

1.2.2 敏感个人信息授权

为向您提供“个人低碳账户”相关服务，您同意并授权我行通过各业务系统及渠道以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删除等方式处理您在使用本服务过程中主动提供或因使用本服务而产生的个人敏感信息，**包括您本人的证件类型、证件号码、签约账户信息、手机号码、低碳减排行为相关业务数据、交易记录、操作日志、服务日志信息等。**您同意并授权我行将上述敏感信息用于本服务的签约、登录、低碳积分、权益兑换等，并在广西农信手机银行客户端为您展示本服务相关情况。

敏感个人信息处理活动对您个人权益影响重大，一旦泄露或者非法使用将可能对您的人身及财产安全造成危害。对于您同意我行处理的上述敏感信息，我行将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与您的约定开展信息处理行为，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保护您的个人敏感信息。

请您理解并知悉，如您未授权我行使用上述个人信息，我行将无法为您提供“个人低碳账户”签约、登录、低碳积分、权益兑换等服务。

1.3 在我行向您提供本服务期间，您授权我行持续收集和使用您在使用广西辖内市县农合机构提供的特定金融产品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相关低碳行为数据。在您注销本服务时，我行将停止收集您的相关低碳行为数据，但我行会在业务资料归档、审计、监管协查等领域继续使用此前收集的您的相关低碳行为数据。我行仅在法律法规要求的最低限度内，以及为实现本服务的目的所必须的最短期限内保留您的相关个人数据。

**1.4 征得授权同意的例外情形**

为履行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义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我行在以下情形可能会收集、使用您的相关个人信息而无需另行征求您的授权同意：

（1）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相关的；

（2）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相关的；

（3）与有权机关协助执行相关的；

（4）出于维护您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您本人同意的；

（5）所收集的个人信息是您自行向社会公众公开的；

（6）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个人信息的，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等渠道；

（7）为公共利益实施新闻报道、舆论监督的；

（8）出于公共利益开展统计或学术研究所必需，且其对外提供学术研究或描述的结果时，对结果中所包含的个人信息进行去标识化处理的；

（9）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二、个人信息如何使用

2.1 在向您提供“个人低碳账户”服务以及为改进优化“个人低碳账户”时使用。

2.2 在向您提供“个人低碳账户”服务期间，我行会在业务资料归档、审计、监管协查、履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义务等领域持续收集和使用您的个人信息。

2.3 为提升您使用“个人低碳账户”的客户体验，或为防范风险，我行会对客户使用本服务情况进行汇总、统计分析、加工。

2.4 **如在上述情形之外收集或使用您的个人信息，我行会事先征求您的同意，并在您授权同意的材料中向您告知信息收集和使用的目的、方式和范围。**

## 三、我行如何共享、转让、公开披露您的个人信息

### 3.1共享和转让

**我行不会向其他任何公司、组织和个人共享或转让您的个人信息，但以下情形除外：**

（1）事先获得您的同意；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者政府主管部门、司法机关的强制要求必须对外共享的，或者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向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报送统计信息时；

（3）根据法律法规和商业惯例，若出现我行合并、分立、解散、资产或业务转让、被宣告破产或类似情况时，若涉及到您的个人信息转移，我行将向您告知接收方的名称或者姓名和联系方式，并由接收方继续履行本授权书之义务。如接收方变更本授权书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的，由接收方重新取得您的同意。

### 3.2 公开披露

**我行不会公开披露您的个人信息，但以下情形除外：**

（1）事先获得您的同意；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司法机关**的强制要求必须公开披露。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当我行收到上述披露信息的强制要求时，我行会要求其出具相关法律文件，如协助执行通知书。我行对所有强制要求都将进行慎重的审查，以确保其具备合法依据，且仅限于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部门因特定调查目的合法获取的数据。

## 四、我行如何存储和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 4.1 存储

4.1.1 我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集和处理您“个人低碳账户”相关信息，并将其存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4.1.2 我行仅在履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要求的最低期限内，以及为实现本授权书声明的目的所必须的时限内保留您的个人信息。

### 4.2 保护

4.2.1 我行已使用符合业界标准的安全防护措施保护您提供的个人信息，防止数据遭到未经授权的访问、公开披露、使用、修改、损坏或丢失。我行会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保护您的个人信息。例如：使用加密技术确保数据的保密性；使用受信赖的保护机制防止数据遭到恶意攻击；部署访问控制机制，确保只有授权人员才可访问个人信息；举办安全和隐私保护培训课程，加强员工对于保护个人信息重要性的认识等。

4.2.2 我行会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确保不收集无关的个人信息。

4.2.3 请您理解，由于技术水平局限以及可能存在的恶意攻击有可能出现我行无法合理预见、防范、避免、控制的意外情况。

4.2.4 如发生个人信息安全事件，我行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采取合理、有效的方式进行处理。同时，我行还将依据监管规定，上报个人信息安全事件处理情况。

## 五、本授权书的适用以及更新

我行保留更新或修改本授权书的权利。一旦本授权书内容发生变动，我行将在广西农信APP、广西农信微信公众号、广西农商联合银行官网等渠道进行公告。本授权书更新后，您有权选择是否继续使用本服务。若您不接受本授权书更新后的条款，您可注销“个人低碳账户”，停止相关服务。若您未终止本服务，我行将视同您同意相关更新。

## 六、其他

**6.1 您承诺签署本授权书是您本人真实意愿的表示，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及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有效。**

6.2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您注销广西农信“个人低碳账户”止。

6.3 如您对本服务有任何疑问、意见或建议，可拨打广西农信客户服务与投诉热线966888咨询与反馈。

客户声明:本人已仔细阅读且充分理解本授权书所有条款，我行已对相关条款予以明确说明。本人对上述所有条款尤其是字体加黑加粗内容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本人同意授权我行按本授权书相关约定处理本人的个人信息及敏感个人信息。